

贵州商学院财务处文件

关于召开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申报 业务培训会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根据教育厅预算工作部署，依据《贵州省教育经费监督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黔教发〔2025〕12号）项目管理相关规定，教育厅依托中央对地方教育转移支付平台（以下简称“平台”）开发并完善了项目库管理功能，实现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。据此，自2026年度起凡申请中央及省级专项资金的单位，均须通过该平台履行项目申报程序，未纳入平台管理的项目概不安排资金。

为扎实开展此项工作，教育厅拟于2025年7月15日上午10点线上形式召开“中央对地方教育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平台项目申报业务培训会”，现将会议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会地点：湖边会议中心第二会议室。

二、参会人员：发展规划处、财务处、学工部、教务处、科研处、教育评估中心、对外合作交流处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通识学院部门负责人及1名相关填报人员。

三、相关要求：请各部门高度重视，务必按时参会，提前熟

悉本部门相关专项资金。

特此通知。

联系人：徐子健 18185028153

财务处

2025 年 7 月 14 日